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询价结果告知书

(2022)皖0111执6120号

周[]、谢[]安徽[]公司

关于周先富申请执行[]、安徽星[]技术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五条、第六条的规定，本院依法向税务机关出具询价函，对谢[]下位于合肥市包河区太湖西路徽商望湖苑5幢603室（不动产证书号：房权证合蜀字第8140023102号）进行定向询价。税务机关通过“存量房交易价格申报评估系统”查询出该房产的评估价格为：999500元。

特此通告。



附：询价函（回执）复印件1分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